

# 关于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总对总签订《专业保险合作补充协议》的信息披露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现将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安财险”）与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下称“天安佰盈”）总对总签订的统一交易协议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我司与全资子公司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签署了《专业保险合作补充协议》，本协议与《专业保险合作协议书》具有同样法律效力，约定费率于 2018 年 2 月 13 日开始执行。

## 二、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天安佰盈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法人名称：周永钊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在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察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经营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01 日）。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与保险公司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97579573M

### **三、交易目的**

协助拓展银行保险业务。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协议主要针对《专业保险合作协议书》协议中约定的综合费用率进行调整，综合费用率执行标准：一年期为2.62%；

《专业保险合作补充协议》生效后，具有法律效力。约定费率于2018年2月13日开始执行。

### **五、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该关联业务对天安财险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不存在负面或不良影响。

### **六、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公司将根据监管要求，按季度就统一交易金额进行披露。

### **七、有助于说明交易情况的其他信息**

无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